



續文獻通考

學校考

幸學養老

宋

寧宗嘉泰三年正月幸太學謁大成殿寧宗紀

禮成御化原堂命國子祭酒李寅仲講尚書周官篇
遂幸武學謁武成殿監學官進秩一級諸生推恩賜

帛有差寧宗紀

按宋史禮志孝宗淳熙四年幸武學肅揖武成王

每條下如寧宗紀理
宗紀等注悉行刪去

按字上加
二字

不拜。是年如淳熙之儀。蓋亦肅揖而已。

理宗淳祐元年正月幸太學。理宗紀

宗武兩學官屬生員並赴太學陪位。候車駕至學。詣先聖文宣王位。三上香。執爵三祭酒。俯伏興再拜。在位官皆再拜。遂御崇化堂。宰臣使相執政並起居。執經官由東階。講官由西階。並升堂於御前。分東西相向立。次引國子監三學學官學生一班。北面再拜。贊各就坐。賜茶。命祭酒曹感講禮記中庸篇。講畢皆起立。班再拜。禮成。監學官各進一秩。諸生推恩錫帛。有

差。以紹定三年所製伏羲堯舜禹湯文武周孔顏曾思孟道統十三贊。就賜國子監。宣示諸生。復親書朱

熹白鹿洞規賜焉。

禮志參理宗紀王圻本

景定五年詔郡縣行鄉飲之禮。王圻本

度宗咸淳三年正月幸太學。度宗紀

禮部尚書陳宗禮執經。國子祭酒雷宜中講中庸。各進一秩。宜中賜紫章服。太學武學宗學國子監宗正寺官醫官監書庫門庖等。各進一秩。推恩三學前廊。與免省試。內舍上舍及已免省試者與升甲。起居學

生與泛免一次內該曾經兩幸人與補上州文學如願在學者聽其在籍諸生地遠不及赴起居者並行泛免一次諸齋長諭推恩有差

理宗紀參選舉志

養老儀

養老於太學皇帝服通天冠絳紗袍乘金輅至太學酌獻文宣王三祭酒再拜歸御幄北車駕初出量時刻遣使迎三老五更於其第三老五更俱服朝服乘安車導從至太學就次國老庶老有司預戒之各服朝服集於其次大樂正帥工人二舞入立於庭東上

閣門御史臺太常寺客省四方館自下分引百官宗室客使學生等以次入就位如視學班太常寺博士贊三老五更俱出次引國老庶老立於後重行異位禮直官通事舍人引左輔奏請中嚴少頃又奏外辦皇帝出大次侍衛如常儀大樂正令撞黃鐘之鐘右五鐘皆應協律郎跪俛伏舉麾興宮架乾安之樂作皇帝即御坐樂止典儀曰再拜在位官皆再拜三老五更杖而入各左右二人夾扶太常博士前引史臣執筆以從三老五更入門宮架和安之樂作至宮架

北北向立。以東為上。奉禮郎引羣老隨入。位於其後。樂止。博士揖進。三老在前。五更在後。仍杖夾扶。宮架和安之樂作。至西階下。樂止。博士揖。三老五更自西階升堂。國老庶老立堂下。三老五更當御坐揖。羣老亦揖。皇帝為興。次奉禮郎揖。國老升堂。博士引三老五更。奉禮郎引國老以下。各於席後立。典儀贊各就坐。贊者承傳。宮架尊安之樂作。三老五更就坐。三公授几。九卿正履。訖。殿中監尚食奉御進珍羞及黍稷等。先詣御坐前進呈。遂設於三老前。樂止。尚食奉御

詣三老坐前。執醬而饋。訖。尚醞奉御詣酒尊所。取爵酌酒。奉御執爵奉於三老。次太官良醞令。以次進珍羞酒食於五更羣老之前。皆食。大樂正引工人升登歌。奏惠安之樂三終。史臣既錄三老所論善言善行。宮架作申安之樂。憲言成福之舞畢。文舞退。作受成告功之舞畢。三老以下降筵。博士引三老五更於堂下。當御坐前。奉禮郎引羣老復位。俱揖。皇帝為興。三老五更降階。至堂下。宮架和安之樂作。出門。樂止。禮直官通事舍人引左輔前奏禮畢。退復位。典儀贊拜

按字上加臣等謹
三字

世祖按寫元字
下

太祖按寫明字
下

訖皇帝降坐。太常卿導還大次。百僚以次退。車駕還宮。三老五更升安車。導從還。翼日詣闕表謝。禮志
按視學必先釋奠於先聖先師。與祠祭禮本相通。而淳祐元年及咸淳三年。又適各有其事故。兩見之。至養老之典。其廢已久。宋史著是儀。不知定於何年。而馬端臨考未及載。存之以備其制云。

元

世祖至元二十八年。詔民年八十以上。與免一子雜泛差役。使之侍養。元典章

至成宗大德九年二月。詔民年八十以上。許存侍丁一人。九十以上。存侍丁二人。並免雜役。六月。又賜年八十以上者帛一匹。九十以上者二匹。武宗至大四年。仁宗即位。三月。詔凡年九十以上者。人賜絹二匹。八十以上者一匹。元典章

明
順帝至正八年四月。幸國子監。順帝紀

太祖洪武十五年正月。新建太學成。釋奠於孔子。遂視

學。太祖紀
參禮志

先是帝諭禮部尚書劉仲質曰。國學新成。朕將釋菜。令諸儒議禮。議者曰。孔子雖聖人。臣也。禮宜一奠而再拜。朕以為孔子明道德以教後世。豈可以職位論。昔周太祖入孔子祠。將拜。左右曰。孔子陪臣。不宜拜。周太祖曰。百世帝王之師。敢不拜乎。遂再拜。朕深嘉其明斷。不惑於左右之言。今朕有天下。敬禮百神於先師之禮。宜加尊。仲質乃與儒臣定議。前期一日。有司灑掃殿堂。設御幄於大成門。東上南向。設御座於彛倫堂正中。至日。學官率諸生迎駕於成賢街左。駕

入櫺星門。止於大成門外。入御幄。服皮弁服。導引官導出御幄。就位。百官各就位。導引官導詣盥洗所。搯圭盥帨。出圭。詣酒尊所酌酒。詣先師神位前再拜。百官皆再拜。搯圭。執事官跪進爵。遂獻爵。授執事官奠於神位前。出圭再拜。百官皆再拜。四配十哲兩廡。分獻如常儀。導引官復導入御幄。易常服。升輿。詣學。學官率諸生先列於堂下。東西。駕至彛倫堂。升御座。學官率諸生行禮畢。東西序立於堂下。三品以上及侍從官。以次入堂。東西序立。贊進講。祭酒司業博士助

教四人以次升堂。由西門入。至中堂。贊舉經案於御前。禮部官奏請授經於講官。祭酒跪受。賜講官坐。乃以經置講案。叩頭就西南隅。設几榻坐講。賜大臣及翰林儒臣坐。皆叩頭序坐於東西。諸生圍立以聽。講畢。出堂門復位。贊唱有制。學官諸生出成賢街跪。候聽宣諭。五拜叩頭禮畢。學官率諸生出成賢街跪。候駕還。明日祭酒率學官上表謝。制曰可。至是釋奠禮成。退御講筵。祭酒吳顥等以次講畢。帝復取尚書大禹臯陶謨洪範。親為講說。反復開諭。聞者莫不悚悅。

遂賜宴竟日而還。明日顥率博士龔夔等上表謝。各賜羅衣二襲。諸生許恒等四百三十人。各賜春夏布

衣。

太祖實錄

十六年。頒鄉飲酒圖式。令府州縣歲以正月望。十月朔日。舉行於學宮。明會典

初。帝以海內晏安。思化民成俗。以復於古。命禮部考儀禮及唐宋之制。又采周官屬民讀法之旨。參定每歲孟春正月。孟冬十月。有司偕學官率士大夫之老者。行之於學宮。其民間里社。以百家為一會。糧長或

里長主之。百人內以年最長者為正賓。餘以齒序坐。每季行之於里中。大都皆本於正齒位之說。而賓與賢能。春秋習射。亦可通行焉。五年正月。遂詔天下學校舉行之。十四年二月。諭有司曰。鄉飲之禮。所以叙尊卑。別貴賤。先王舉以教民。使之隆愛敬。識廉恥。知禮讓也。朕即位以來。雖已舉行。而鄉閭里社之間。恐未徧習。今時和年豐。民間無事。宜申舉舊章。其府州縣。則令長官主之。鄉閭里社。則令賢而長者主之。年高有德者居上。年高淳篤者次之。以齒為序。其有違

條犯法之人。列於外坐。同類者成席。不許襍於善良之中。如此。則家識廉恥。人知禮讓。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之道。不待教而興。所謂晏然而不亂。和樂而不流者也。孔子曰。吾觀於鄉而知王道之易易。政謂此也。至是復頒示圖式。其制以府州縣長吏為主。以鄉之致仕官有德行者一人為賓。擇年高有德者為僎賓。其次為介。又其次為三賓。又其次為衆賓。教職為司正。贊禮贊引。讀律。皆使能者。前期設賓席於堂北兩楹之間。少西南面。主席於阼階上。西面介

席於西階上東面。僕席於賓東南面。三賓席於賓西南面。皆專席不屬。衆賓六十以上者。席於西序東面。北上。賓多則設席於西階北面東上。僚佐席於東序西面北上。設衆賓五十以下者。位於堂下西階之西。當序東面北上。賓多則又設位於西階之南北面東上。司正及讀律者。位於堂下阼階之南北面西上。設主之贊者。位於阼階之東西面北上。設主及僚佐以下。次於東廊。賓介及衆賓。次於庠門之外。僕次亦在門外。設酒尊於堂上東南隅。加勺。罍用葛巾。爵洗於

阼階下東南。篚一於洗西。實以爵觶。盥洗在爵洗東。設卓案於堂上下席位前。陳豆於其上。六十者三豆。七十者四豆。八十者五豆。九十者六豆。堂下者二豆。主人豆。如賓之數。皆實以菹醢。至期。賓將及門。執事者進報曰。賓至。主人率僚屬出迎於門外。主西面。賓以下皆東面。三揖三讓。而後升堂。相向再拜。升坐。執事者報僕至。迎坐如前儀。贊禮唱。司正揚觶。司正詣盥洗位次。詣爵洗位。取觶於篚。洗觶。升自西階。詣尊所酌酒。進兩楹之間北面立。在坐者皆起。司正揖僕

賓以下皆報揖。司正乃舉解言曰：恭惟朝廷率由舊章，敦崇禮教，舉行鄉飲，非為飲食。凡我長幼，各相勸勉，為臣竭忠，為子盡孝，長幼有序，兄弟恭內，睦宗族，外和鄉里，無或廢墜，以忝所生。言畢，贊禮唱：司正飲酒。飲畢，揖報如初。司正復位，僕賓以下皆坐。贊禮唱：讀律令。執事舉律令案於堂之中。讀律令者詣案前，北向立讀。皆如揚解儀。有過之人俱赴正席立聽。讀畢復位。贊禮唱：供饌。執事者舉饌案至賓前。次僕次介，次主。三賓以下各以次舉訖。贊禮唱：獻賓。主降

詣盥洗及爵洗位。洗爵酌酒，至賓前置於席。稍退兩拜。賓答拜。又詣僕前亦如之。主退復位。贊禮唱：賓酬酒。賓起，僕從之。詣盥洗爵洗位如儀。至主前置爵。賓僕主皆再拜，各就坐。執事者於介三賓衆賓以下，以次斟酒訖。贊禮唱：飲酒。或三行或五行。供湯三品畢。贊禮唱：徹饌。在坐者皆興。僕主僚屬居東，賓介三賓衆賓居西，皆再拜。贊禮唱：送賓。以次下堂。分東西行。仍三揖出庠門而退。里中則每歲春秋社祭會飲畢，舉行所用酒榖，即一百家內供辦。坐以齒次，年老者

雖至貧上坐。少者雖至富必下坐。不許攙越。有過犯者。雖年長而富。亦坐席末。聽讀律受戒。諭供飲酒畢。同退。如不行赴飲。及強坐衆賓之上者。為頑民。許主席及諸人首告。遷之邊遠。主席及衆賓容隱者。同罪。其各里社。以里長主席。選年最高有德人所推服者。一人為賓。次一人為介。餘以年齒叙坐。如其鄉有致仕者。主席請以為僎。擇通文學者一人揚解。一人讀律。一人贊禮。前期王詣賓門。請曰。某日行鄉飲酒禮。吾子年高德邵。敢請為賓。賓曰。某固陋。恐辱命。敢辭。

主曰。詢諸衆。莫若吾子賢。敢固請。賓曰。夫子申命之。某不敢辭。主遂拜賓。答拜。請介亦如之。執事者設賓席於堂中。稍西南向。設主席於堂東南。西南向。賓六十以上者。席於堂中。上兩序。東西相向。如賓多年幼者。席於堂下。阼階之南。北面。西上。至日。主迎賓及獻酬。揚解讀律酒數行。皆如學宮儀。其時敢有喧嘩失禮者。許揚解者以禮責之。其或因而致爭競者。主席者會衆罪之。飲畢。明日賓介僎衆賓詣主家。拜謝鄉飲之賜。主出門外拜。謂辱屈昨日之來。至二十二年。復

定制民間以三等分坐次。年高無公私犯者自為一席。坐於上等。有因公受過及招犯在官者為一席。序坐中門之外。其曾犯奸盜詐偽及一應重罪者為一席。坐東門之內。執壺供事。主者不分別。及有過之人不赴者。以違制論。王圻本參學典禮志會典

王圻曰。按圖席主對大賓。主位於東南。大賓位於東北。介對僎。介位於西南。僎賓位於西北。是四正也。三僎自大賓以次而東。三賓自僎賓以次而西。司正從主而位於東南。以教官為之。主揚解僚屬

居東。眾賓居西。太祖此制。不獨行於官。而又令各行於里社。不怒而勸懲。攸屬不言而情文交洽。審若此。不啻唐虞三代之風矣。惜乎為有司者。視為故事。未聞有實力行之者。而況可責之里社之小民哉。

十九年四月。詔有司行養老之政。明會典

初制。民年七十之上者。許一丁侍養。免其雜泛差役。至是。令所在有司。審者。民年八十九十。鄰里稱善者。備其年甲行實。具狀奏聞。貧無產業者。八十以上。每

人月給米五斗。肉五斤。酒三斤。九十以上。歲加帛一匹。絮五斤。其有田產僅足自贍者。所給酒肉絮帛亦如之。其應天鳳陽二府富民年八十以上。賜爵里士九十以上。賜爵社士。皆與縣官平禮。二十年閏六月。命禮部復申諭之。至惠帝建文元年。詔軍民男婦有八十九十者。賜米一石。肉十斤。酒三斤。九十者加賜帛一匹。綿一斤。成祖永樂十九年。詔民年八十以上。給絹二匹。布二匹。酒一斗。肉十斤。有司時加存恤。二十二年。令民年七十以上。及篤廢殘疾者。許一丁侍

養。不能自存者。有司賑給。八十以上者。仍賜絹二匹。綿二斤。酒一斗。時加存問。英宗天順八年。詔凡民年七十以上。免一丁差役。有司歲給酒十瓶。肉十斤。八十以上者。加綿二斤。布二匹。九十以上者。給冠帶。每歲宴待一次。百歲以上者。給板木。明會典參王圻本

惠帝建文元年三月。幸太學。惠帝紀

二年正月。復幸太學。惠帝紀

按明制。幸學。歷代皆一行。而惠帝兩年中。乃再舉之。其後世宗及愍帝亦兩幸學。其未行者。仁宣兩

按字上加臣等謹三字
愍帝改莊烈帝

朝耳。仁宗在位未久。自不及行。宣宗十年之內。竟未一舉。豈史闕載耶。

成祖永樂四年三月。幸太學。成祖紀

先是勅禮部議視學禮。尚書鄭賜言。宋制謁孔子。服鞞袍再拜。帝曰。見先師禮不可簡。至是皮弁四拜。一如太祖洪武間儀。退御彞倫堂。祭酒胡儼講。尚書堯典。司業張智講。易泰卦講畢。宣諭諸生。命光祿寺賜百官茶。次日儼等表謝。賜祭酒以下宴於奉天門。諸生宴於丹墀。仍賜儼及智紵絲羅衣各二襲。學官王

峻用等三十五人。紵絲衣各一襲。監生朱璿等三十七十四人。鈔各五錠。成祖實錄

英宗正統九年三月。重建太學成。釋奠於孔子。遂視學。

英宗紀

初成祖遷都北京。太學因元之陋。正統元年十月。吏部主事李賢以為言。詔是之。八年七月。乃命工部重建。至是功成。帝臨視。錦衣衛設鹵簿。太常寺設大樂。於午門外。駕出鹵簿。大樂以次前導。樂設而不作。餘儀仍舊制。退御彞倫堂。祭酒李時勉講。尚書益稷。司

業趙琬講易乾卦文言。駕還御奉天門。百官行慶賀禮。次日時勉等率學官監生上表謝。帝具皮弁服。御奉天殿。百官朝服侍班行禮畢。賜祭酒。以下衣服鈔錠如例。是日賜公侯駙馬伯武官都督以上。文官三品及翰林學官宴於奉天門。又明日百官等復謝。

英宗

實錄

景帝景泰二年二月。幸太學。

景帝紀

禮如正統。賚學官監生有加焉。

景帝實錄

憲宗成化元年三月。幸太學。釋奠於孔子。加牲用樂。

憲宗

紀泰禮志

前期一日。太常寺設大成樂器於殿上。列樂舞生於階下之東西。至日。帝進爵。臨奠時。樂作。帝受爵獻畢。授執事官奠於神位前。樂止。分獻官以次奠爵訖。出殿門外。東西向立。典儀唱送神樂作。帝再拜。樂止。餘如舊儀。時行聖公率孔顏孟三氏襲封子孫陪祀。次日同監官上表謝。賜行聖公紵絲衣一襲。犀帶一博。士顏議孟希文及孔氏族人各賜衣帶有差。餘仍宴賚如例。

憲宗實錄
泰王圻本

按自後視學。行聖公及三氏子孫皆陪祀。至世宗嘉靖十二年。禮部奏請先期遣行人召行聖公及顏孟二氏博士并孔氏老成族人五人。顏孟族各二人。一同馳驛赴京迎駕陪祀。遂為永制。本王圻本

孝宗弘治元年三月。幸太學。釋奠於孔子。加幣。孝宗紀

實錄

先是吏部尚書王恕言。我朝列聖即位之後。所行之禮。有一行而不再舉者。惟耕藉田及幸太學二事。耕藉田有獻幣。三獻齋戒省牲之禮。幸學釋奠。何獨不

然。下禮部會議。於是禮部及詹事府國子監翰林院春坊等官言。禮記曰。凡學春官釋奠於其先師。註云。釋奠者。但奠置所祭之物而已。無食飲酬酢等事。以其於行禮非報功也。又云。凡始立學者。必釋奠於先聖先師。及行事必以幣。註云。諸侯初受封立學。行釋奠之事。必以奠幣為禮也。又云。凡釋奠者。必有合也。有國故則否。註云。凡行釋奠之禮。必有合樂之事。若國有凶喪則否。又云。大學始教。皮弁祭菜。示敬道也。註云。學者入學之初。有司衣皮弁之服。祭先師以蘋

藻之菜。示以尊敬道藝也。蓋古者敬師之禮。以菜為贄。故始入學者。必釋菜以禮其先師。而學官四時之祭。乃皆釋奠。釋奠釋菜。皆祭之略者也。故以行禮而行。釋奠則無幣。差厚於釋菜之意。即今天子視學所行是也。以報功而行。釋奠則有幣。即今二丁所行是也。至成化元年。視學始加牲用樂。雖極尊崇之禮。然既非釋奠之正。又非釋奠之全。卒至紛紛。實由於此。今恕言奠物三獻之禮。必須讀祝飲福受胙。始為全備。原無舊典。固難擅行。且欲比以先農之祀。又係大

明集禮所載。洪武舊制。亦難擅改。宜但於視學之前。致齋一日。至期加幣一段。樂設而不作。餘仍其舊。帝曰。尊先師當以禮。既成化初年有所舉。不可廢。至是遂加幣。用太牢。改分獻為分奠。餘儀俱仍舊制。孝宗實錄

武宗正德元年三月幸太學。武宗紀

儀如舊。惟樂設而不作。武宗實錄

世宗嘉靖元年二月幸太學。世宗紀

儀如舊。次日賜宴奉天門。禮部及太常光祿鴻臚執事官皆與焉。又次日祭酒等謝恩。賜勅以勉勵之後。

復更定儀注。車駕至櫺星門。即降輦步入御幄。易服

祭畢。仍自御幄步出櫺星門外。餘如舊儀。次日。賜行

聖公三氏子孫。及祭酒司業宴於禮部。世宗實錄
參王圻本

十二年三月。以更正孔廟祀典。復幸太學。世宗
紀

命大臣致奠。啓聖公祠。習禮公侯伯。俱迎駕聽講。跪

聆宣諭。班列於學官之次。諸生之前。禮志
參王圻本

祭酒呂柟。據開元禮圖。參定養老禮儀。歲季春之月。

擇吉日。行養老禮於太學。有司先奏定三師三少致

仕者。用德行年高一人為三老。次一人為五更。三品

上下。年德高邵者為羣老。併開具致政之老與其孤
姓名事狀以聞。前期三日。設御幄於太學堂後。設御
座於太學堂正中。南向。莞筵粉純。加藻席畫純。次席
黼純。設三老座於西楹。近北東向。設五更座。次三老
東向。皆莞筵粉純。加藻席畫純。設羣老位於西階上
東向。皆蒲筵緇布純。加莞席元帛純。凡席皆不相屬。
設致政之老與其孤館幕於門外。太常卿展宮懸。列
舞綴於庭。設升歌於堂上。及舉麾位等。一如元會之
儀。有司設樽於東楹之西北向。左玄酒。有坫以置爵。

前期一日。有司具牲帛祭器。祭先師孔子。遣官行禮。齋宿省牲。陳設奠獻。一如丁祭之儀。惟祝文曰。維某年月日朔甲子。皇帝謹遣某致祭於先師孔子。是日某。養三老五更羣老於太學。用幣敬伸奠告。以顏子曾子子思子孟子配尚享。昧爽卒事。復命。又設先老位於廟門之前。陳設如儀。至日黎明。鼓徵警衆。設六佾舞。生皆至。駕乃出宮。太學官率諸生迎駕於太學路左。駕至。太學官及諸生俯伏稽首興。傳制迎三老五更於其第。三老五更皆朝服乘安車。導從如常。

儀。擇史官充惇史二人朝服從之。其羣老及致政之老與其孤。則有司先戒之。宿於太學。以俟。駕至太學堂上。命官釋奠於先老。禮畢。太常卿導皇帝入御幄。易冠服出升御座。執大圭。協律郎跪俯伏。舉麾。金奏。姑洗之。均樂止。太常少卿導三老五更皆杖。各二人夾扶。左右惇史執筆以從。自西階升堂。皇帝興。揖進。欲拜。三老五更去杖。攝齋皆稽首遜辭。乃不果拜。揖就座。三老五更皆坐。三公授几。九卿正履。進珍羞及黍稷等。皇帝省訖。遂設於三老五更前。工升歌。鹿鳴。

三終太常卿引皇帝詣三老座前以大圭授侍臣執醬而饋饋訖以次進珍羞酒食於五更前又設酒食於羣老前太常卿引皇帝詣酒樽所取爵贊酌酒訖太常卿引皇帝詣三老座前執爵而酌酌訖退即座三老以下皆坐光祿卿進酒皇帝飲三老以下皆飲酒各三爵笙入三終光祿卿進加肴羹飲酒各三爵間歌三終三老乃論父子君臣長幼之道治政之要五更亦如之皇帝俱虛躬聽受惇史執筆錄之乃大合六樂羽舞大韶以雲門咸池合之干舞大武以大

夏大濩合之皇帝興冕而總干三老以下皆興稽首遜辭皇帝復即座三老以下皆復坐飲酒各三爵樂九變畢太常卿跪奏樂闋致政之老與其孤館於門外者飲酒食畢皆入侍制命有司曰養爾老幼毋違朕命三老以下趨出賜三老五更襲衣冠帶牢醴菜幣其餘帛衣米肉三老以下序立於庭皆拜三稽首興分班序立有司奏禮畢車駕還宮明日三老率五更以下詣闕表謝議奏不行

王圻本

穆宗隆慶元年八月幸太學

穆宗紀

時朝鮮國陪臣吏曹叅判洪春年等以奉表至京乞
留觀禮至日亦與焉。穆宗實錄

神宗萬歷四年八月幸太學。神宗紀

釋奠禮畢雨甚免進講次日行慶賀禮賞賚如舊仍
頒諭勸勵師生。神宗實錄

按王圻載萬歷元年八月幸太學命大學士陳以
勤釋奠於先師孔子賜輔臣羊酒鈔錠有差及考
神宗實錄無之而是年幸學後勅諭國子監師生
有朕以冲齡纘承鴻業四載於茲南北郊禋殷禮

按字上加臣等謹三字
已圻下加續通考三字

咸秩茲率舊典祇謁先師孔子厥禮告成之語則
元年無幸學之事可知又幸學無遣官釋奠之理
而以勤此時亦致仕久矣圻言無據故不存

熹宗天啓五年三月幸太學。熹宗紀

愍帝崇禎二年正月幸太學。愍帝紀

十四年八月重建太學成釋奠於孔子復視學。愍帝紀

初欽天監擇日值上下命丁祭如常儀釋奠別擇日
行至是禮畢入敬一亭觀世宗所立程子四箴碑遂
命禮部取廟學諸碑俱摹搨進覽石鼓文殘缺並令

愍帝政莊烈帝
十七

察補改宋儒六子稱先賢仍命儒臣纂六子格言學典

卷五十

續文獻通考

學校考

郡國鄉黨之學

宋

寧宗嘉定中知崇安縣趙崇本捐俸興學校請買開平廢寺田以充學廩又請佃西林興福二寺廢租以折納餘羨助養士之費王圻本

時趙彥啟監青龍鎮稅務重建鎮學以養士百里之間絃誦相聞理宗嘉熙元年知桐廬縣趙汝鏜發縣

寧宗接寫宋
字下 一

帑五千緡。置學養士。淳祐元年。王泌知睦州。修州學。行鄉飲。新鈞臺書院。景定初。王鏜任江寧縣知縣。縣舊無學。時值諸學置官。鏜慨然曰。有師無學。非所以稱上旨。即建學於縣解之北。又置田若干畝。以備學之廩粟焉。王圻本

兵部侍郎虞儔上奏曰。朝廷興太學。置明師。四方之士。于于然而來。可謂盛矣。竊怪夫近年州郡之學。往往多就廢壞。士子游學。非圖舖啜。以給朝夕。則假衣冠。以誑流俗。而鄉里之自好者。過其門而

不入。為教授者。則自以為冷官。而不事事。自一郡觀之。若未甚害也。舉天下皆然。則實關事體矣。臣嘗究其所以然。蓋人之常情。莫不以仕進為榮。選人之在外者。所望不過關升。與夫改秩而已。向也太守監司所發舉狀。先及教授。今則且以為贅員。置而不問。雖有提學司文字。專舉教官。而員數又甚窄。向也教官在法得就任改秩。今則莫之許也。是以有不屑就之心。故不能所不樂為之事。無足怪者。夫朝廷建一官。蓋欲使之治一職。苟以為迂

闕於事無補於時。曷不一舉而廢之。吏祿學糧猶可省也。若以為化民成俗。長育人材。自學校始祖宗以來。莫之有改。柰何使之名存而實亡乎。教官自堂除之外。在部格法。非會試中詞科。及學官殿試第一甲。省試上舍十名前等人。不許差注。蓋立法之初。重其選也。如此。今選人到部。縱使有格。多不肯就。至與之堂除。亦不滿意。又就試者。絕無一人。而干堂者。日以猥衆。上而架閣。非有所擢用。則不可得。次而幹官。非特降指揮。則不可差。伺候日

月之久。廟堂無闕以處之。未免有淹滯之嘆。今若朝廷稍重教官之選。有以作新之。使其知所歆羨。則選人進取之路少寬。而廟堂造化之權亦廣矣。是一舉而兩得之也。名臣奏議

理宗淳祐六年。勅湖廣善化縣。別建湘西書院。王圻本

潭州故有嶽麓書院。至是御書其額。賜之。復於湘水西。別建書院。州學生月試。積分高等。升湘西嶽麓書院生。又積分高等。升嶽麓精舍生。潭人謂為三學生。

宋自白鹿石鼓應天嶽麓四書院後日增月益書院之建所在有之。寧宗開禧中則衡山有南嶽書院掌教有官。育士有田。略倣四書院之制。嘉定中則涪州有北巖書院。至理宗時尤夥。其得請於朝或賜額或賜御書。及間有設官者。應天有明道書院。蘇州有鶴山書院。丹陽有丹陽書院。太平有天門書院。徽州有紫陽書院。建陽有考亭書院。廬峯書院。崇安有武夷書院。金華有麗澤書院。寧波有甬東書院。衢州有柯山書院。紹興有稽山書院。黃州有河東書院。丹徒道

州有濂溪書院。興化有涵江書院。桂林有宣成書院。全州有清湘書院。度宗朝則淳安有石峽書院。衢州有清獻書院。其他名賢戾止。士大夫講學之所。自為建置者不與焉。王圻本

王圻曰。按諸本以淮海列四大書院之中。蓋以淮海書院在丹徒。疑即應天書院也。不知宋之應天書院乃在歸德府。亦或以睢陽名之人以其字之相近。遂以睢陽為淮海。非矣。又玉海所謂四大書院者。有嵩陽而無石鼓。今當以玉海為正。

按字上加臣道等
謹三字

至道上加太宗二字
祥符上加真宗二字
景祐上加仁宗二字

按馬端臨所載四書院曰白鹿洞曰石鼓曰應天
曰嶽麓而無嵩陽且言嵩陽後來無聞獨四書院
之名著而石鼓復不詳其建置攷嵩陽書院在河
南登封縣太室山下五代時建宋至道元年七月
賜額及印本九經書疏三年五月河南言甘露降
書院講堂上祥符三年四月復賜九經景祐二年
九月王曾奏置學官賜田一頃則嵩陽自當在四
大書院中又淮海書院者在丹徒縣治西宋南渡
後淮士多寓京口因建書院為講學之所故名自

後書院徧天下星羅鱗次王圻謂其多尚虛名而
實學荒矣本王圻
書院考

遼

聖宗開泰元年十二月歸州言其居民本新羅所遷未
習文字請設學以教許之聖宗
紀

上年十二月始置歸寧二州至是遂設學聖宗
紀

道宗清寧元年十二月詔設學養士頒五經傳疏置博

士助教各一員道宗
紀

時五京黃龍興中二府及諸州縣皆有學其設官並

同咸雍時。太公鼎為良鄉令。省徭役。務農桑。建孔子廟。學部民服化。太康時。耶律孟簡為高州觀察使。修學校。招生徒。以循吏著。

百官志 叅能 吏文學二傳

金

太宗時。歸德軍節度使赤蓋暉。建宋州學舍。生徒肄業

者。復其身。

赤蓋暉傳

世宗大定四年。立諸路女直學。

選舉志

以女直大小字。譯尚書頒行之。擇猛安謀克內良家子弟為諸生。諸路至三千人。九年。取其尤俊秀者百

人。至京師。以編修官溫迪罕締達教之。十三年。以策詩取士。諸路始設女直府學。以新進士為教授。府州學二十二。中都。上京。胡里改。恤頻。合懶。蒲與。婆速。咸平。泰州。臨潢。北京。冀州。開州。澧州。西京。東京。蓋州。隆州。東平。益都。河南。陝西。凡取府學生之制。皆與詞賦經義生同。又定制。每謀克取二人。若宗室。每二十戶內。無願學者。則取有物力家子弟。年十三以上。二十以下者。充。凡會課。三日。作策論一道。季月私試。如漢生制。二十九年。勅以女直進士提控其事。具入官銜。

章宗承安二年。罷河南陝西女直學。餘如舊。至宣宗興定元年。御試策論進士。帝覽程文。恠其數少。以問宰臣。對曰。大定制。隨處設學。諸謀克貢三人。或二人。為生員。贍以錢米。至泰和。中人例授地六十畝。所給既優。故學者多。今京師雖存府學。而月給通寶五十貫而已。若於諸路總管府。及有軍戶處。置學養之。庶可加益。京師府學。已設六十人。乞更增四十人。中京亳州京兆府。並置學官於總府。以謀克內不隸軍籍者為學生。人畀地四十畝。漢學生在京者。亦乞同此。

餘州府仍舊制。從之。

選舉志

十六年四月。詔京府設學養士。

世宗紀

凡十七處。共千人。初以嘗與廷試及宗室皇家袒免以上親。并得解舉人為之。後增州學。遂加五品以上官。曾任隨朝六品官之凡弟子孫。餘官之凡弟子孫。曾經府薦者。同境內舉人。試補三之一。經府薦及終場免試者。不得過二十人。凡試補州府學生。以提舉學校學官主之。曾得府薦及終場舉人。皆免試。凡經史註疏會課學規。一同太學之制。

選舉志
參學典

詔立兗州學闕里廟宅子孫年十三以上入學不限數

選舉志

二十九年

時章宗已即位

詔計州府戶口增養士之數

選舉志

時上封事者乞興學校下尚書省集百官議戶部尚書鄧儼等謂唐太宗養士至八千人亡宋兩學五千人今策論詞賦經義三科取士而太學所養止百六十人外京府或止十人天下僅及千人今若每州設學專除教授月加考試每舉所取數多者賞其學官月試定為三等籍之一歲中頻在上等者優復之不

率教行惡者黜之庶幾得入之道也帝從其議遂計州府戶口於舊制京府十七處千人之外置節鎮防禦刺史州學六十處增養千人各設教授一員選五舉終場或進士年五十以上者為之府學二十有四

學生九百五人

大興開封平陽真定東平府各六十大興太原益都府各五十人大定河間

濟南大名京兆府各四十人遼陽彰德府各三十人河中慶陽臨洮河南府各二十五人鳳翔平涼延安咸平廣寧興中節鎮學三十九六百一十五人絳定

府各二十人 節鎮學三十九六百一十五人 衛懷 滄州各三十人 萊密潞汾冀邢兗州各二十五人 同邠州各二十人 奉聖州十五人 餘二十三節鎮皆 十防禦州學二十一二百三十五人 博德洛棣毫各十五人餘十六

按字上加日等謹
三字 八月

州各凡千八百人其長貳官各以進士提控其事。至承安四年八月詔諸路學校生徒少者罷教官止以

本州府文資官提控選舉志參章宗紀

按金史選舉志所載養士之數二十四府散數較總數少二十五人三十九節鎮散數較總數多十五人合三總數與大總數千八百人較又少四十五人疑有脫誤

宣宗興定元年二月尚書省請罷州府學生廩給不許

宣宗紀

自章宗泰和元年九月定膳學養士法生員給民佃官田人六十畝歲支粟三十石至是省臣以軍儲不足請罷之帝曰自古文武並用向在中都設學養士猶未嘗廢況今日乎其令仍舊給之選舉志參宣宗紀

元

世祖中統二年九月詔立諸路提舉學校官凡諸生進修者嚴加訓誨務使成材以備選用世祖紀參選舉志

時翰林學士承旨王鶚請於各路選委博學老儒一人提舉本路學校因立十道提舉學校官世祖紀參王鶚傳

世祖按寫元字
下九

立孔顏孟三氏學

世祖紀

置教授正錄各一員。大司農姚樞請以儒人楊庸為教授。從之。乃詔曰：孔氏顏孟之家，皆聖賢之後也。自兵亂以來，往往失學。甘為庸鄙，朕甚閔焉。今以進士楊庸教授孔顏孟三氏子弟，其務嚴加訓誨，精通經術，以繼聖賢之業。

王圻本參世祖紀

至元六年七月，置諸路蒙古字學。

選舉志

十二月，定制。命諸路府官子弟入學，上路二人，下路二人，府一人，州一人，餘民間子弟上路三十人，下路

二十五人。願充生徒者，與免一身雜役。以蒙古字譯寫通鑑節要，頒行各路，俾肄習之。八年十二月，詔天下興起國字學。十九年，定路設教授。國字在諸字之右。成宗元貞元年，命有司割地給諸蒙古學生員餼廩。大德四年，添設學正一員。上自國學，下自州縣，舉生員高等者，從翰林院考試。凡學官譯史，取以充焉。五年十月，又定生員散府二十人，上中州十五人，下

州十人。

選舉志參世祖紀

十九年四月，命雲南諸路皆建學祀先聖。

選舉志

雲南俗無禮義子弟不知讀書且未知尊孔子祀王
逸少為師至元三年賽典赤瞻思丁為雲南行省平
章創建孔子廟明倫堂購經史授學田十五年張立
道為忠慶路總管亦首建孔子廟置學舍勸士人子
弟以學擇蜀士之賢者迎以為弟子師歲時率諸生
行釋菜禮人習禮讓風俗稍變至是復有是命二十
九年四月設雲南諸路學校其教官以蜀士充

瞻思丁傳

張立道
傳世祖紀

二十三年二月詔江南學校舊有學田復給之以養士

選舉志

時江南行省理財方急賣所在學田以價輸官利用
監徹里奉使至見之謂曰學有田所以供祭祀育人
才也安可鬻遽止之還朝以聞帝嘉納焉至二十九
年正月詔江南州縣學田其歲入聽其自掌春秋釋
奠外以廩給師生及士之無告者貢士莊田則令覈
數入官

徹里傳
選舉志

二十四年遷都北城詔以南城國子學為大都路學自
提舉以下設官有差

選舉志

時各道儒師悉以曠官罷。浙西道儒學提舉葉季召至京師。奏言先帝當創業時軍務繁夥尚招致士類。今陛下混一區宇偃武修文可不作養人材以弘治道。各道儒學提舉及郡教授實風化所係不宜罷。請復立提舉司專令提調學官課諸生講明治道而上其成材於太學以備錄用。凡儒戶徭役乞一切蠲免。帝可其奏。是年閏二月設江南各道儒學提舉司。二十六年九月置高麗國儒學提舉司。至仁宗皇慶延祐間遼陽甘肅四川雲南並置儒學提舉司。葉季傳 參世祖

仁宗
二紀

二十八年命江南諸路學及各縣學內設立小學。選老成之士教之。其他先儒過化之地名賢經行之所好事之家出錢粟贍學者並立為書院。選舉志

凡儒師之命於朝廷者曰教授。路府上中州置之。命於禮部及行省與宣慰司者曰學正。山長。學錄。教諭。州縣及書院置之。中原從禮部命。各省從行省宣慰。命。路設教授。學正。學錄各一員。散府中上州設教授一員。下州設學正一員。縣設教諭一員。書院設山長

一員凡路州府書院設直學以掌錢穀從郡守及憲府官試補考滿升學錄教諭諭錄升正長正長升教授凡正長諭錄教授或由集賢院及臺憲等官舉充之教授之上各省設正副提舉各一員提舉學校之事其後直學考滿為州吏例以下第舉人充正長備榜舉人充諭錄有薦舉者亦參用之自京學州縣學以及書院凡生徒之肄業於是者守令舉薦之臺憲考覈之或用為教官或為吏屬往往人材輩出焉

志

舉選

自太宗八年行中書省事楊惟中從皇子濶出伐宋收集伊洛諸書送燕京立宋儒周敦頤祠建太極書院延儒士趙復王粹等講授其間此元建書院之始其後昌平有諫議書院河間有毛公書院景州有董子書院京兆有魯齋書院開州有崇義書院宣府有景賢書院蘇州有甫里書院文正書院文學書院松江有石洞書院常州有龜山書院池州有齊山書院婺源有明經書院太原有冠山書院濟南有閔子書院曲阜有洙泗書院尼山書院東阿有野齋書院鳳

翔有岐陽書院。郿縣有橫渠書院。湖州有安定書院。東湖書院。慈谿有慈湖書院。寧波有鄞山書院。處州有美化書院。台州有上蔡書院。南昌有宗濂書院。豐城有貞文書院。餘干有南溪書院。安仁有錦江書院。永豐有陽豐書院。武昌有南湖書院。龍川書院。長沙有東岡書院。喬岡書院。益陽有慶州書院。常德有沅陽書院。福州有勉齋書院。同安有大同書院。瓊州有東坡書院。凡此蓋約略舉之。不能盡載也。楊惟中傳 參仁宗奏

定帝文宗紀續 弘簡錄王圻本

按字工加日等謹
三字 十

按元史世祖紀大司農司所上諸路學校之數。至元二十三年二萬一百六十六所。二十五年二萬四千四百餘所。二十八年二萬一千三百餘所。可謂盛矣。而學校卒未見興起。明太祖謂其名存實亡。豈不信耶。

成宗元貞元年五月。詔各省止存儒學提舉司一。餘悉罷之。成宗紀

大德八年四月。分教國子生於上都。增置助教。學正。學錄各二員。成宗紀 參百官志

十一年五月

時武宗已即位

詔勉勵學校蠲儒戶差役武宗紀

仁宗延祐四年閏正月詔學校為致治之本各肅政廉

訪司及提調正官常加勉勵作成人材以備擢用元典章

集賢修撰虞集上學校議略曰師道立則善人多

今天下教官猥以資格注授強加之諸生之上而

名之曰師有司生徒皆莫之信如此而望師道之

立可乎為今之計莫若使守令自求經明行修之

士身師尊之以求其德化之及庶乎有所觀感也

其次則操履近正確守經義師說為眾所服者又

其次則取鄉貢至京師罷歸者其議論文藝猶足

以動人非若泛泛莫知根柢者矣虞集傳

順帝元統二年二月詔內外興舉學校順帝紀

時白景亮為衢州路總管郡學之政久弛從祀諸賢

無塑像諸生無廩給祭物樂器有缺景亮皆為備之

儒風大振縉紳稱頌良吏傳

明

太祖洪武二年十月詔天下府州縣皆立學綱目參太祖紀

時國子生至者甚眾帝銳意作興諭中書省臣曰古

太祖擬寫明字
下十一

昔帝王育人材。正風俗。莫先於學校。至元而其弊極矣。上下波頽。風靡學校。雖設名存實亡。兵亂以來。人習戰鬪。惟事干戈。莫識俎豆。欲興化何由。今朕統一天下。雖內設國子監。恐不足盡延天下之英俊。其令天下郡縣。並建學校。延師儒。招生徒。講道論德。以復先王之舊。於是府學設教授一員。訓導四員。州設學正一員。訓導三員。縣設教諭一員。訓導二員。生員府學四十人。州縣以次減十。仍免其家差徭二丁。生員專治一經。以禮樂射御書數設科分教。務求實材。頑

不率者黜之。

學典參選舉志太祖實錄

七年正月。設孔顏孟三氏教授司。

太祖紀參昭代典則

置教授學錄學司各一員。令三氏子孫入學習禮。至

宣宗宣德中。詔三氏教授司學錄。保仕孔氏一人。英宗天順中。給三氏教授印。開生員歲格。世宗嘉靖九年六月。山東巡撫劉節。請以曲阜縣治立四塾。十六社。各立一塾。簡孔氏生員儒士二十人。為塾師。凡孔顏孟三氏子弟八歲以上。俱送塾教習。年十五以上。提學官試其學業有成。送入三氏學。而黜其累試無

成者仍立為廩膳增廣附學名目。其廩膳以提學官考定高下。以補不支餼廩。至於應貢。以以補名次。為定。如年至五十。累考無進者。發回衣巾。終身。詔從所請。其廩增人數。視州學例。各三十名。神宗萬歷十五年。又益以曾氏。改鑄四氏學印給之。四十一年四月。加四氏學廩增附如府學制。儒林傳參闕里志王圻本學典

八年正月。詔天下立社學。

太祖紀

詔曰。昔成周之世。家有塾。黨有庠。故民無不知學。是以教化行而風俗美。今京師及郡縣皆有學。而鄉社

之民。未覩教化。有司其更置社學。延師儒以教民間子弟。道守民善俗。稱朕意焉。於是鄉社皆置學。令民間子弟兼讀御製大誥及本朝律令。二十年。令社學子弟讀誥律者。赴京。禮部較其所誦多寡。次第給賞。英宗正統元年。詔有俊秀向學者。許補儒學生員。孝宗弘治十七年。令各府州縣訪保明師。民間幼童年十五以下者。送社讀書。講習冠婚喪祭之禮。法寢廢不

行。

學典參選舉志王圻本

十五年四月。賜學糧。增師生廩膳。

太祖實錄

初制師生月廩食米人六斗。有司給以魚肉。學官月俸有差。至是命凡府州縣田租入官者悉歸於學。俾供祭祀及師生餼廩。仍定為三等。府學一千石。州學八百石。縣學六百石。應天府學一千六百石。各設吏一人。以司出納。師生月給廩膳米一石。教官俸如舊。

選舉志參
太祖實錄

五月頒禁例於天下學校。鑄勒卧碑。置明倫堂左。不遵者以違制論。選舉志

卧碑禁例一。府州縣生員有大事干已者。許父兄弟

陳訴。非大事毋輕至公門。一生員父母欲行非為。必再三懇告。不陷父母於危亡。一切軍民利病。農工商賈皆可言之。惟生員不許建言。一生員學優才贍。年及三十。願出仕者。提調正官奏聞。考試錄用。一生員聽師講說。毋恃已長。妄行辨難。或置之不問。一師長當竭誠訓導。愚蒙毋致懈惰。一提調正官。務常加考校。敦厚勤敏者進之。懈怠頑詐者斥之。一在野賢人有練達治體。敷陳王道者。許所在有司給引赴京。陳奏。不許在家實封入遞。至二十五年。又定禮射書。

數之法一頒行經史律誥禮儀等書生員皆須熟讀
精通以備科貢考試一朔望習射於射圃樹鵠置射
位初三十步加至九十步每耦二人各挾四矢以次
相繼長官主射射畢中的飲三爵中采二爵一習書
依名人法帖日五百字一數學務精通九章之法

本

王圻

十七年十一月立遼東諸衛學

學典

諭禮部曰近命遼東立學校或言邊境不必建立夫
聖人之教猶天也天有風雨霜露無所不施聖人之

教亦無往不行昔箕子居朝鮮施八條之約故男遵
禮義女尚貞信管寧居遼東講詩書陳俎豆飾威儀
明禮讓而民化其德曾謂邊境之民不可以教乎夫
越與魯相去甚遠使越人而居魯久則必魯多魯人
而居越久則必越多非人性有魯越之異風俗所移
然也況武臣子弟久居邊境鮮聞禮教恐漸移其性
今使之誦詩書習禮義非但可以造就其才他日亦
可資用自後各衛以次皆設學宣宗宣德七年令衛
所官舍軍餘俊秀者許入附近府州縣學聽本處鄉

試景帝景泰三年許各處軍生考補廩膳照例科貢
憲宗成化三年定軍生入學之例四衛以上軍生八
十人三衛以上六十人二衛一衛四十人有司儒學
軍生二十人武宗正德十年命凡都司衛所學原定
一年一貢者許設優等次等生員各四十名原定三
年二貢者各三十名二年一貢者各二十名通行提
學官考補以後於優等內選取充貢有多餘者俱作

附學

學典參選舉
志王圻本

二十四年十月定生員巾服之制

學典

帝以學校為國儲才而士子巾服無異吏胥宜有以
甄別之命工部製式以進帝親視必求典雅凡三易
其制始定

學典

二十六年定學官考課法以科舉為殿最

選舉志

初教官考滿兼覈其歲貢生員之數至是以歲貢為
學校常例復定制九年任滿核其學生員科舉中式
府九人州六人縣三人者為最又教官自試通經即
與升遷中式少者為平等即考通經亦不遷中式至
少及全無者為殿又考不通經則黜降之

選舉志

成祖永樂元年五月立順天府學學典

時改北平為順天府。禮部言舊制應天府設學不設。上元江寧二縣學。今既設北京國子監。以向日府學為之。宜草大興宛平二縣學。而以大興學為順天府學。其舊府學及大興宛平二縣學生徒通經能文者。令充北京國子監生。餘並充順天府學生。從之。成祖實錄

宣宗宣德元年定增廣生員額選舉志

洪武初生員雖定額至二十年即命增廣不拘額數。至是定制在京府學六十人。在外府學四十人。州三

十人。縣二十人。於是初設食廩者謂之廩膳生員。增廣者謂之增廣生員。英宗正統十二年鳳陽府知府楊瓚言民間子弟可造者眾宜增置生員。毋限額。帝採瓚言。令於額外增取附於諸生之末。謂之附學生員。凡初入學者皆謂之附學。廩膳增廣則以歲科兩試等第高者補充之。非廩生久次者不得充。歲貢天順六年。令廩膳缺於增廣內考補。孝宗弘治七年始命廩膳缺不得以別學增廣調補。其未入學者通謂之童生。當大比之年。間收一二異敏。三場並通者俾

與諸生一體入場謂之充場儒士中式即為舉人不
中式仍候提學官歲試合格乃準入學世宗嘉靖十
年令天下沙汰生員以御史楊宜爭而止神宗萬曆
初張居正當國復建議核減提學官奉行太過童生
入學有一州縣僅錄一人者

選舉志參
王圻本

顧炎武日知錄曰明初諸生無不廩食於學其後
以多才之地許令增廣亦不過三人五人而已踵
而漸多於是宣德元年定為之額如廩生之數其
後又有軍民子弟俊秀待補增廣之名久之乃號

曰附學無常額而學校自此濫矣

英宗正統元年五月始置提調學校官

綱目參
選舉志

初生員入學從巡按御史布按兩司及府州縣官選
取至是戶部尚書黃福言比來生員學業踈淺宜令
專官徧歷考試庶得真才於是南北直隸各置御史
一員餘置按察司副使或僉事一員專督學校景帝
景泰元年罷英宗天順六年復設各賜勅諭十六條
俾奉行之其後因提學有所轄太廣及地最僻遠歲
巡所不能及者乃以口外及各都司衛所土官屬各

道分巡官以南直隸廬鳳淮揚滁徐和屬江北巡按
湖廣衡永郴屬湖南道辰靖屬辰沅道廣東瓊州屬
海南道甘肅衛所屬陝西巡按亦皆專勅行事神宗
萬歷四十一年南直隸分上下江湖廣分南北復各
增提學一員提學官在任三歲兩試諸生先以六等
試諸生優劣謂之歲考一等前列者視廩膳生有缺
依次充補其次補增廣生一二等皆給賞三等如常
四等朴責五等則廩增遞降一等附生降為青衣六
等黜革繼取一二等為科舉生員俾應鄉試謂之科

考其充補廩增給賞悉如歲試其等第仍分為六大
抵多置三等三等不得應鄉試其生儒應試每舉人
一名以科舉三十名為率舉人屢廣額科舉之數亦
日增凡考試及事關學校者皆提學官主之不理刑
名所受詞訟重者送按察司輕者發有司直隸則轉
送巡按御史督撫巡按及布按二司亦不許侵提學

職事

選舉志

十四年申明生員黜罰之制

選舉志

先是太祖洪武二十四年七月詔歲貢生員不中其

廩食五年者罰為吏不及五年者遣還讀書次年復不中者雖未及五年亦罰為吏二十七年十月詔生員食廩十年學無成效增廣二十年不通義理者罰為吏成祖永樂二年詔增廣生員入學十年若年二十以上魯鈍不能行文者充吏宣宗宣德三年三月勅各處巡按御史會布按二司各官公同考試生員食廩膳七年以上學無成效者發充吏六年以下追還所給廩米黜為民正統元年令廩膳六年以上不諳文理者充吏增廣為民至是申明其制而稍更之

廩膳受贓奸盜冒籍及諸所犯事理重者直隸發充國子監膳夫各省充附近儒學膳夫齋夫滿日為民

俱追廩米犯輕充吏者免追

日知錄卷五
折本選舉志

憲宗成化三年詔提學官躬歷各學督率教官化導諸

生

王圻
本

先是英宗正統六年令提調官置簿稽考生員所業提學官所至察提調勤怠以書其稱否生員不率教者黜退之至是令仍置簿考驗其德行優文藝膳治事長者列上等簿或有德行而劣於經義或有經義

而短於治事者列二等簿。經義雖優，治事雖長而德行或缺者，列三等簿。歲課月考，循序而上。非上等不許科貢。王折本

明史選舉志曰：明初優禮師儒，然鉗束亦甚謹。其後教官之黜降，生員之謫發，皆廢格不行。即卧碑亦具文矣。諸生上者中式，次者廩生，年久充貢，或選拔為貢生。其累試不第，年踰五十，願告退閒者，給與冠帶，仍復其身。有親老願告侍養者，聽親終復學。其後有納粟馬捐監之例，則諸生又有援例

而出學者矣。提學官歲試校文之外，令教官舉諸生行優劣者一二人，賞黜之，以為勸懲。此其大較也。

孫承澤春明夢餘錄曰：明初重督學之選。其盛時無論迨正德末，御史蕭鳴鳳懲惡嚴，雖才不貸，副使魏校敦行急，受欺不悔。副使李夢陽伸士節，振萎習，士誦義不休。其後督學官稍輕，柄其任者非必有卓行實學。厭士心如曩時。高者虛談沽譽，劣者安祿養交。下者至開侍門，聽請託不已。又巡歷

二三歲乃一至。至不過浹旬。月獨品所為校試。一
日文而止。不復關行能考察。他道藝。即甄考德行。
亦徒按郡縣學官所報三等簿。獎汰之。不復有案
質。甚乃憚巡行勞苦。獨高坐。引日月至大比。獨委
府州縣類考。而合試之。故士習刑。而人駑於奔趨。
十七年。詔凡土官嫡子。許入附近儒學。選舉志
至世宗嘉靖二十六年。命歸順土官子孫。照例送學。
食廩讀書。神宗萬曆四年。詔廣西雲南四川。凡改土
為流州縣。及土官地方。建有學校者。提學官嚴加查

核。果係土著之人。方准考充附學。不許他處士民冒

籍濫入。王圻本

世宗嘉靖十七年四月。吏部尚書許讚請毀書院。從之。
王圻本

初太祖因元之舊。洪武元年立洙泗尼山二書院。各
設山長一人。憲宗成化二十年。命江西貴溪縣重建
象山書院。孝宗弘治元年。以吏部郎中周木言修江
南常熟縣學道書院。武宗正德元年。江西按察司副
使邵寶奏修德化縣濂溪書院。其時各省皆有書院。

弗禁也。至帝十六年二月，御史游居敬疏斥南京吏部尚書湛若水，倡其邪學，廣收無賴，私勅書院，乞戒諭以正人心。帝慰留若水，而令所司毀其書院。至是，讚復言：撫按司府多建書院，聚生徒，供億科擾，亟宜撤毀。詔從其言。神宗萬歷十年，閣臣張居正以言官之請，槩行京省查革。然亦不能盡撤，後復稍稍建置。其最著者，京師曰首善書院，江南曰東林書院。儒林傳參

學典世宗實錄王圻本

孫國救燕都遊覽志曰：首善書院在宣武門內左

方。天啓初，都御史鄒元標、副都御史馮從吾為都人士講學之所。大學士葉向高撰碑，禮部尚書董其昌書。黨禍起，魏忠賢矯旨毀天下書院，搃碎碑，嗣即其地開局修歷。

春明夢餘錄曰：京師有首善書院，不知者統謂之東林。當日直借東林以害諸君子耳。蓋東林無錫書院名也。宋儒楊時建，後廢為僧寺。萬歷中，吏部考功郎顧憲成罷歸，即其地建龜山祠。同志者為構精舍居焉，乃與行人高攀龍等開講其中。及攀

龍起為總憲。疏發御史崔呈秀之贓。呈秀遂父事魏忠賢。日嗾忠賢曰。東林欲殺我父子。既而楊漣、左光斗、交章劾璫。璫益信呈秀之言不虛也。於是遂首毀京師書院。而天下之書院俱毀矣。

神宗萬曆十五年。禮部言文體日弊。請以所選刊布學宮。為士子式。從之。選舉志

明諸生應試之文。通謂之舉業。四書義一道。二百字以上。經義一道。三百字以上。取書旨明晰而已。不尚華采。其後標新領異。益漓厥初。至是禮部言。唐文初

尚靡麗。而士趨浮薄。宋文初尚鈎棘。而人習險譎。國初舉業有用六經語者。其後引左傳國語矣。又引史記漢書矣。史漢窮而用六子。六子窮而用百家。甚至佛經道藏。摘而用之。流弊安窮。弘治正德嘉靖初年。中式文字純正典雅。宜選其尤者。刊布學宮。俾知趨向。因取中式文字一百十餘篇。奏請刊布。以為準則。時方崇尚新奇。厭薄先民矩矱。以士子好尚為趨。不遵上指也。啓禎之間。文體益變。以出入經史百氏為高。而恣軼者亦多矣。雖數申詭異險僻之禁。勢重難

按字上加臣等謹
三字
六十二

愍帝改莊烈帝
十三

返卒不能從

選舉志

按舉業之文。代聖賢立言。而士人之學問才識。亦即於是乎見。經史固其根柢也。若如禮部之言。則將使學者屏六經。左國史。漢於不觀。而惟程文之是習。毋怪乎坊刻盛行。而學術日就於荒陋。人才日即於銷耗也。

愍帝崇禎六年二月申嚴學校之制

春明夢餘錄

諭曰。近來士習日偷。舉貢失當。真才鮮少。理道不張。皆由督學教諭訓導各官。董率乖方。培養無術。盡失

舊制初意。以致朝廷不獲收用人之效。據會典及提學勅書內。敦尚行誼。以勵頹俗。不專論文優劣。開載甚明。近日通不遵行。至小學諸書。州縣各有社學。原欲養蒙育德。敷教儲才。近亦全不講論興舉。教官為士子師長。化導最親。舊制甚重。近皆以衰庸充數。教術全廢。此尤士風不正之源。今宜設法興起。吏禮二部同都察院等詳議。明確以聞。

春明夢餘錄

禮部尚書黃汝良議曰。古者家有塾。黨有庠。州有序。國有學。循序漸進。無非先勗以六德六行。而後

及六藝故曰行有餘力則以學文今之教者自少
至長自長至壯所學習者皆佔畢文藝之事所經
營者皆富貴溫飽之圖一旦登第為官竟不知德
行為何物無怪其四維不張而百事決裂也合無
勅下臣部劄行各省直學臣刊為條教頒下府縣
塾師俱籍名於官有能以孝經小學教育童蒙俾
之入孝出悌幾幾小子有造者塾師榮以衣巾其
子弟敗類而不戒戢者塾師有罰教官有能以規
矩準繩表率子衿俾之飭躬勵行斌斌成人有德

者教官注以上考其生童入試須令州縣教官各
取保結無過犯方准進場有敗倫而失簡舉者教
官與州縣官有罰至於提學一官尤為宣上率下
機要必於文字外加意作興其諸生行誼著聞文
雖平加以優等素行薄劣文雖工黜革示懲實能
奉行勅書者查覆紀錄如彰瘡不明勸懲無法提
學官有罰如此庶幾士風可挽夙習可祛矣

錄

春明
夢餘

袁黃曰學校者國家所以育英才者也在內總之

以司成在外督之以憲臣可謂重其事矣。然所學者皆無用之文。所謀者皆干澤之事。而其應上之虛文如經義表判論策之詞。率皆綴拾緒餘。略無心得。以經義言之。不攻體貼。專尚浮詞。逐靡鬪華。自誇高調。而凡所引用。漠然不知來歷。以表判言之。鈔成四六。顛倒鋪填。或誤記而錯用。或妄用而強排。以之陳情達意。問刑擬罪。無一相干。論者所以發揮義理。論列事情者也。今則陳言塞白。轉合成文。策者所以折經史。陳世務者也。今則摘定名

目。鈔成活套。一遇考試。不對其所問。而對其所不問。略過本題。含糊遷就。謂之凌駕。問答之體固如是乎。竊意此皆繇朝廷不重教官之職。故無以振作士風。蓋今日教官多是歲貢。挨撥而歲貢之條。凡生員一食廩。惟計年之久近。年滿赴選。又限以資格。故加意作興者少。而蘇湖之風不復見也。愚按生員食廩。係於憲臣之一考。一時偶得。豈盡賢才。奈何輕授以師儒之重任哉。意欲將民間俊秀。通一經者入學。試通二經者補增。廣生。試通三經

四經者補廩膳生。試通五經者送入監。一年一試。毋得弛廢。如浙江一省限貢生四五十員。此縣不足。足以他處。如人才果乏。不必求備。到監當厚其廩。給仍遵太祖積分之例。注官既注官。仍聽科舉。雖數年升轉之後。亦不禁。惟以非禮去官。始禁之。不拘入官未入官。能以五經中鄉會試者。選府教授。其州學正。縣學教諭等。以通四經以下。科目出身者。選為之。三年政成。上者補翰林。次者補郎屬。又次者補有司。政未成。六年再考之。稱職依次升。

入六年未成。九年再考之。稱職則陟。不稱職則或黜。調凡入翰林者。非通五經及博雅之士。不可濫進。餘通四經以下。一經以上中式者。不拘教職京職及雜職。能復就試。以五經中式。亦聽備翰林之選。兩京外藩督學之臣。即於翰林差出。未經差者。不得入經筵。如此則教官之職重。督學之選精。而人知自愛。士知向風矣。

十年。令天下府州縣學。皆設武學生員。提學官一體考

取
選舉志

已又申會典事例簿記功能有不次擢用黜退送操
獎罰激厲之法時事方棘無所益也

選舉志

